

合同登记编号:

--	--	--	--	--	--	--	--	--	--	--	--	--	--	--

技 术 咨 询 合 同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十五五”工业发展规划项目

委托人: 三门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甲方)

受托人: 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66 号赛迪大厦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有效期限: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北京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填写说明

一、“合同登记编号”由技术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咨询合同是指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为另一方（委托方）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所订立的合同。本合同文本适用于技术秘密转让合同。专利权转让合同、专利申请权转让合同、专利实施许可合同，采用专利技术合同文本签订。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技术秘密的范围和保密期限是指各方承担技术保密义务的内容、保密的地域范围和保密的起止时间、泄漏技术秘密应承担的责任。

五、本合同书中，凡是当事人约定认为无需填写的条款，在该条款填写的空白处划（/）表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规定，合同双方就 三门峡市“十五五”工业发展规划项目 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技术咨询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咨询内容、形式和要求

1、咨询内容

科学研判国内外发展环境、精准把握产业发展趋势，立足三门峡市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系统编制“十五五”工业发展规划（即 1：总体规划）。细化和深化工业发展重点，聚焦新材料、高端制造和新兴产业链，制定三个产业链专项规划（即 3：专项规划），明确各领域的发展基础、思路、重点和路径。形成三门峡市“十五五”“1+3”工业发展规划成果。

（1）**1 个工业总体规划**，即完成《三门峡市“十五五”工业高质量发展规划》。内容包括：**一是分析基础和形势**。对三门峡市工业现状条件进行调研摸底，总结其“十四五”发展成就、优势及存在问题。结合全球新一轮产业变革演进路径和重点产业的发展趋势，综合研判三门峡市工业发展面临的外部形势和发展机会。**二是开展对标研究**。对标国内外与三门峡市条件相似，已形成先进工业集聚效应，具有代表性的区域，深入分析其工业规划理念、发展方向、内在逻辑以及具体路径、相关政策与服务体系等，结合三门峡市特点借鉴发展经验。**三是明确工业总体发展思路**。结合国家、省、相关部门等上位规划，明确三门峡市工业发展的基本原则和指导思想，高起点提出三门峡市工业发展在河南省乃至全国中应承担的战略定位、愿景使命，制定工业发展目标。**四是明确工业重点发展方向**。以“高成长性+强带动性”为核心，把握全球工业供应链“再布局再分工”机遇，从规模支撑、技术前沿、影响颠覆性、需求突破性等角度寻找符合三门峡市特色的工业发展潜在新增长点，研究制定三门峡市工业组合体系，分析“十五五”时期重点发展产业环节及产品，找到发展着力点。**五是制定工业发展路径**。结合外部形势、对标研究、三门峡市发展规划，聚焦政策、载体、企业、服务等方面，提出促进三门峡市工业高质量发展的重大任务和关键举措，制定任务清单。并从组织领导、政策创新、实施机制、宣传推广等方面，提出“十五五”期间三门峡市工业高质量发展的保障措施。

（2）**3 个专项规划**，即《三门峡市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三门峡市高端制造业发展规划》《三门峡市新兴及未来产业发展规划》。内容包括：**一是分析基础和形势**。通过

实地走访、座谈、电话调研等方式，全面梳理三门峡市产业基础在材料化工、高端制造、新兴及未来产业的发展现状。分析全球、全国、全省在相关产业的发展现状，研判相关产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剖析三门峡市产业定位、发展机遇和面临挑战。**二是确定发展思路 and 原则。**遵循国家、省、相关部门等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结合三门峡市产业特点，确定材料化工、高端制造、新兴及未来产业发展的指导思想和发展原则。**三是明确发展方向。**结合相关产业未来发展趋势以及三门峡市产业定位，综合环境要素限制等因素，明确三门峡市在材料化工、高端制造、新兴及未来产业的发展重点方向，以“强链、延链、补链、建链”为方向，明确相关产业要发展的产业环节和产品。**四是制定实施路径。**结合三门峡市产业发展机遇、面临挑战、发展方向，围绕产业载体、产业平台、产业政策、产业人才等方面，提出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传统产业转型的重大项目。并从组织保障、服务保障、监督激励等方面，提出“十五五”期间推动规划落实落溪落地的保障措施。

2、提供形式

(1) 乙方于收到甲方首付款后 10 周内以电子版本 Word 文件形式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报告初稿，即《三门峡市“十五五”工业高质量发展规划》《三门峡市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三门峡市高端制造业发展规划》《三门峡市新兴及未来产业发展规划》初稿。

(2) 乙方验收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以电子版本 Word 文件形式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报告终稿，即《三门峡市“十五五”工业高质量发展规划》《三门峡市新材料产业发展规划》《三门峡市高端制造业发展规划》《三门峡市新兴及未来产业发展规划》终稿。

乙方以 Word 文件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交给甲方项目成果报告的。(如因甲方原因不能按期提交，双方可协商修改稿件交付时间，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接收该电子邮件的邮箱是：smxgxjghtz@126.com

如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要求变更该邮箱时，应书面通知乙方。

乙方当面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报告的，甲方应出具收到的凭证，该凭证应加盖甲方公章或由本合同约定的甲方的委托代理人、联系人（经办人）签字。

第二条、履行期限和地点

本合同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66 号履行。

第三条、甲方的协作事项

在合同生效后十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下列资料和工作条件：

- 1、甲方应于约定时间内向乙方提供和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要求；甲方变更委托项目内容，应及时告知乙方，双方可视具体情况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
- 2、甲方应当积极配合乙方研究团队在课题研究过程中的调研、座谈、论证等工作；乙方应提前向甲方提供拜访的单位和人员名单，以便于甲方做好相应工作；甲方应当保证项目款按时到位，以保证项目的顺利进行。
- 3、为保证乙方能顺利履行本协议义务，甲方应根据乙方的要求及时提供以上相关信息、材料及工作便利，如违反此项约定影响乙方履行合同义务的，乙方免责。
- 4、甲乙双方均应指定各自的项目负责人和联系人，负责双方的沟通与协调工作。
- 5、甲方对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甲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予以反馈或确认；乙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进度向甲方提供进度报告。

第四条、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甲方验收合格之项目成果报告全部或部分予以发表，但乙方对调研方案或项目成果报告中所提交之基本资料，享有再次使用的权利。
- 2、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本协议、附件、以及双方各项工作（包括项目成果报告）会议中讨论之内容、纪要等，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 3、条款所约定之保密为商业秘密，期限为一年，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不受本协议有效期的限制。

第五条、验收/评价方法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报告后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乙方提交的项目成果报告达到本合同第一条所列的要求（或本合同附件所列要求），由甲方出具验收证明。甲方超过 10 个工作日没有验收的，视为对该项目成果报告予以认可。甲方在验收时发现该项目成果报告存在问题或缺陷，需要修改的，应向乙方书面提出，乙方应在 7 个工作日内进行修改。

第六条、报酬及支付方式

1、本项目报酬总额为：RMB¥ 899500；（人民币 捌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2、支付方式：分三期支付

（1）本合同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40 %预付款，即：RMB¥359800；（人民币 叁拾伍万玖仟捌佰 元整）；若甲方没有按约定支付首付款，乙方有权顺延履行相应约定的成果交付义务。待甲方支付首付款后，乙方再履行相应约定的成果交付义务，乙方履约期限可因此顺延。

（2）甲方收到乙方项目成果报告初稿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 40 %，即：RMB¥ 359800；（人民币 叁拾伍万玖仟捌佰 元整）；

（3）项目成果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款项的 20%尾款，即：RMB¥179900；（人民币 柒拾玖万玖仟玖佰 元整）。

（4）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第七条、违约责任

双方确认，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四条的约定，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但甲方同意或甲方延期提供资料、未办理相关许可、临时变更工作方案，逾期付款、推迟或延误验收、评审时间等甲方原因引起的逾期交付，乙方不负有违约责任。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的违约金。

3、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协议完成或者终止解除后二年内，不得雇佣、录用或采用其他方式聘用对方职工/员工/雇员到本单位（包括下属单位或关联单位），如有违反，按照本合同/协议总金额的 50%支付违约金，并承担其他赔偿责任。

4、甲乙双方自愿同意并严格遵守国家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及其相关人员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或贪渎行为都触犯法律规定和双方之间的约定。

甲乙双方及相关经办人员在合同接洽、谈判、签订、履行等各个环节中均不得向对方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之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消费、报销或其他非物质利益，但该等利益属于行业惯例或者通常做法或在合同中明示的除外，否则均视为违约行为；若一方违反上述约定，违约方应当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额的 50%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情节严重的，守约

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违约方支付合同总额 50%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第八条、项目联系人

双方确认：在本合同有效期内，

甲方指定 商小睿 为甲方的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18839850521，邮箱：smxgxjghtz@126.com。

乙方指定 刘亚欣、谭克成 为乙方的项目联系人，联系电话：18810326751、18515102550，邮箱：liuyx@ccidconsulting.com、tanke@ccidconsulting.com。

项目联系人各自代表本公司承担以下职责：

- 1、就本合同的履行进行联系沟通；
- 2、提供或接受约定的项目成果报告；
- 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甲方或乙方要求变更联系人，应书面通知对方。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确定向合同履行地（签约地）北京的人民法院起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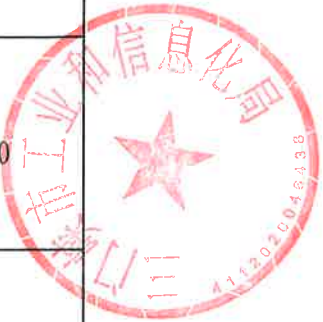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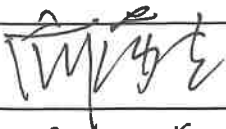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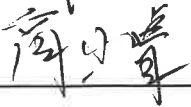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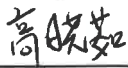
第十条、免责条款

本项目成果报告是乙方的研究与统计成果，其性质是供客户参考的业务资料。客户根据本报告所做出的任何决定和/或任何行为，是其基于实际情况及其独立判断做出的，本公司对此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一条、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二条、本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2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 (甲方)	名称(或姓名)	三门峡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5年6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薛蒲生			
	委托代理人	 商小睿			
	联系(经办人)	 高晓茹			
	住所 (通讯地址)	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路中段市政府办公楼5楼	邮政编码	472000	
	电话	0398-2928475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受托人 (乙方)	名称(或姓名)	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合同专用章 或 单位公章  2025年6月30日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人(经办人)	 (签章)			
	住所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6号赛迪大厦10层	邮政编码	100048	
	电话	010-88558866/99	传真	010-8855900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紫竹桥支行			
账号	11001098600056018587				

印花税票粘贴处

登记机关审查登记栏：

经办人：

技术合同登记处机关（专用章）

年 月 日

第 八 二

